

2023年度沂源县殡仪馆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负责全县殡葬服务业工作。承担全县死亡人员遗体火化、接运、冷藏、整容、消毒、骨灰寄存等殡葬服务工作；为逝者出具火化证明，建立死亡人员殡葬档案，确保逝者信息及时准确录入殡葬管理系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殡葬设施设备维修保养，确保用油、用电及车辆行驶安全；为逝者提供殡仪服务场所及设施；为逝者提供殡葬用品、祭品等相关服务；做好倡导移风易俗文明节俭治丧等先进殡葬理念宣传工作；按要求配合相关部门对违反《殡葬管理条例》行为进行纠正处理；完成县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2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后勤服务科、业务科。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61.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5.89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42.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5.8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7.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897.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897.52	总计	62	897.5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897. 52	897. 5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 28	842. 2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0. 92	120.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201	行政运行	6. 42	6. 4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4. 50	114.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 26	22. 2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 43	10.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 83	11.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0	社会福利	698. 43	698.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004	殡葬	698. 43	698.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67	0. 6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67	0. 6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 54	7. 5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 54	7. 5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 54	7. 5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 82	11. 8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 82	11. 8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 82	11. 8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9	其他支出	35. 89	35. 8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5.89	3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5.89	35.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97. 52	154. 66	742. 87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 28	135. 30	706. 98	0. 00	0. 00	0. 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0. 92	6. 42	114. 50	0. 00	0. 00	0. 00
2080201	行政运行	6. 42	6. 4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4. 50	0. 00	114. 5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 26	22. 26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 43	10. 4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 83	11. 8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0	社会福利	698. 43	105. 95	592. 48	0. 00	0. 00	0. 00
2081004	殡葬	698. 43	105. 95	592. 48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67	0. 6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67	0. 67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 54	7. 5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 54	7. 5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 54	7. 54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 82	11. 82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 82	11. 82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 82	11. 82	0. 00	0. 00	0. 00	0. 00
229	其他支出	35. 89	0. 00	35. 89	0. 00	0. 00	0. 00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5.89	0.00	35.89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5.89	0.00	35.8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61.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5.8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2.28	842.2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54	7.5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82	11.8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5.89	0.00	35.8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7.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897.52	861.64	35.8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97.52	总计	64	897.52	861.64	35.8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61.64	154.66	706.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28	135.30	706.9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0.92	6.42	114.50
2080201	行政运行	6.42	6.42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14.50	0.00	11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6	22.2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3	10.4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3	11.83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98.43	105.95	592.48
2081004	殡葬	698.43	105.95	592.4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7	0.6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7	0.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4	7.5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4	7.5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4	7.5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2	11.8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2	11.8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2	11.82	0.00

公开05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4.85	30201	办公费	3.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3.0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25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3	30206	电费	1.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7	30211	差旅费	0.5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8.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7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5.43	公用经费合计					9.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5.89	35.89	0.00	35.89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35.89	35.89	0.00	35.89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35.89	35.89	0.00	35.89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35.89	35.89	0.00	35.8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4	0.00	2.69	0.00	2.69	0.15	2.84	0.00	2.69	0.00	2.69	0.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897.52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234.96万元，增长35.46%。主要是本年度殡葬惠民补助、疫情防控费用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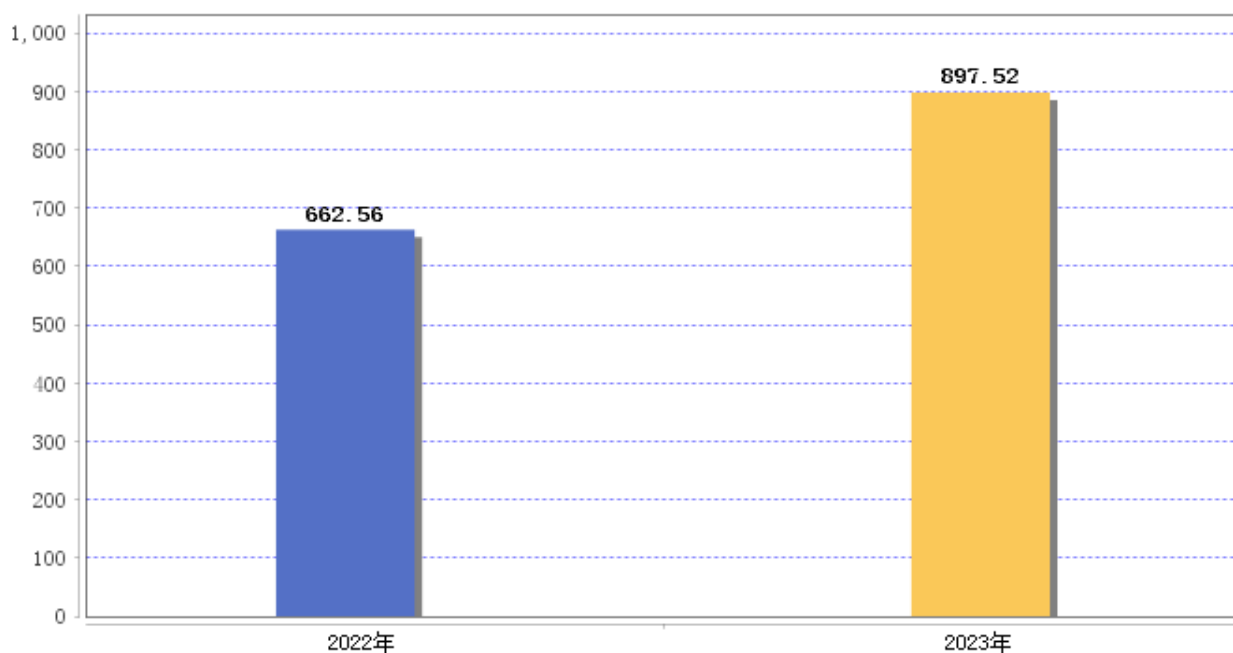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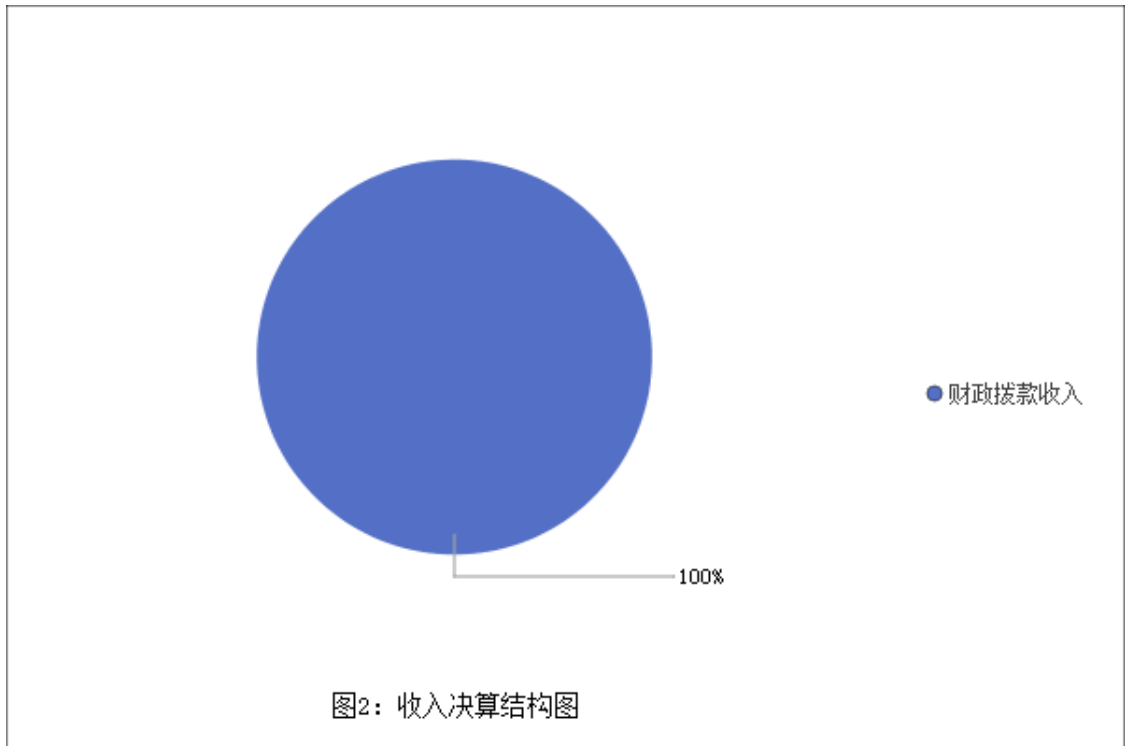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897.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97.52万元，占10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897.5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34.96万元，增长35.46%。主要是本年度殡葬惠民补助、疫情防控费用项目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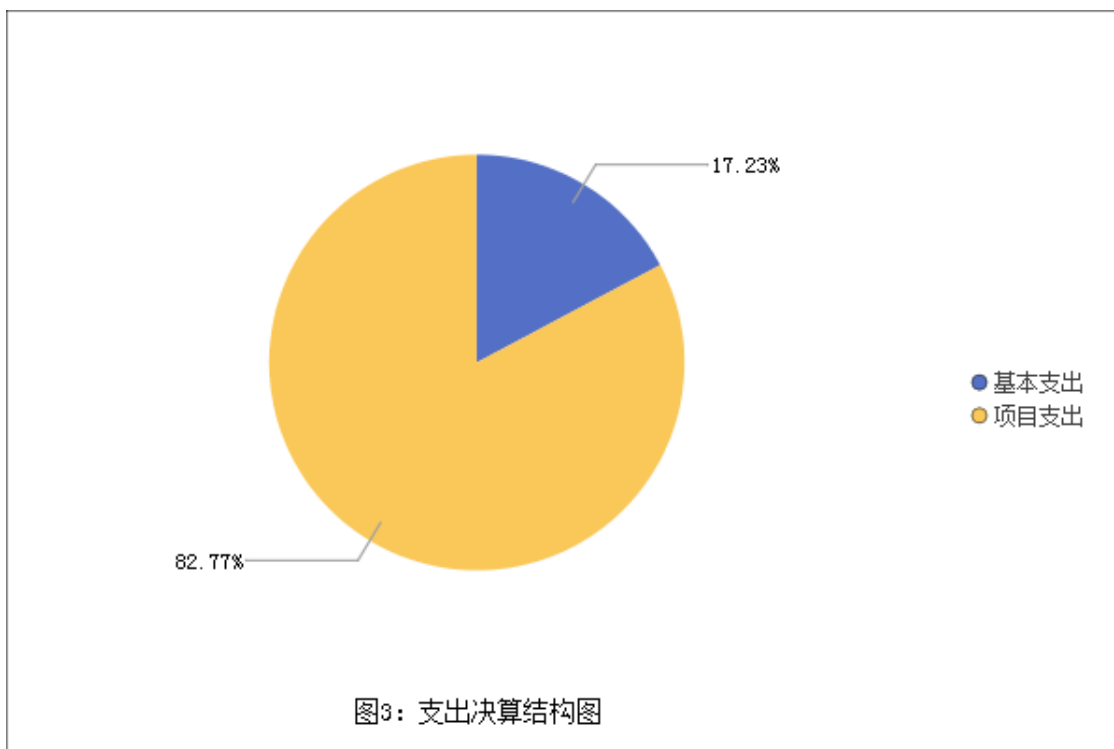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897.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4.66万元，占17.23%；项目支出742.87万元，占82.77%。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54.6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2.75万元，下降1.75%。主要是本年度人员支出略有减少。

2、项目支出742.8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37.72万元，增长47.06%。主要是本年度殡葬惠民补助、疫情防控费用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897.52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增加234.96万元，增长35.46%。主要是本年度殡葬惠民补助、疫情防控费用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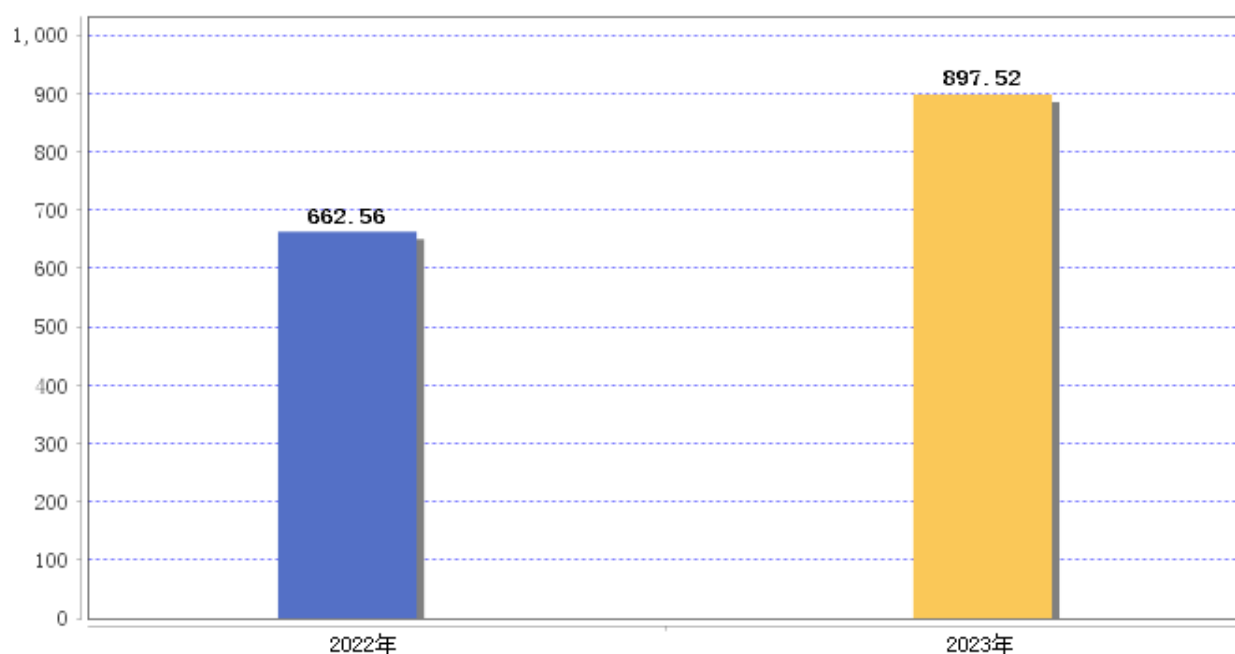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61.6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53.19万元，增长69.46%。主要是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殡葬惠民补助、疫情防控费用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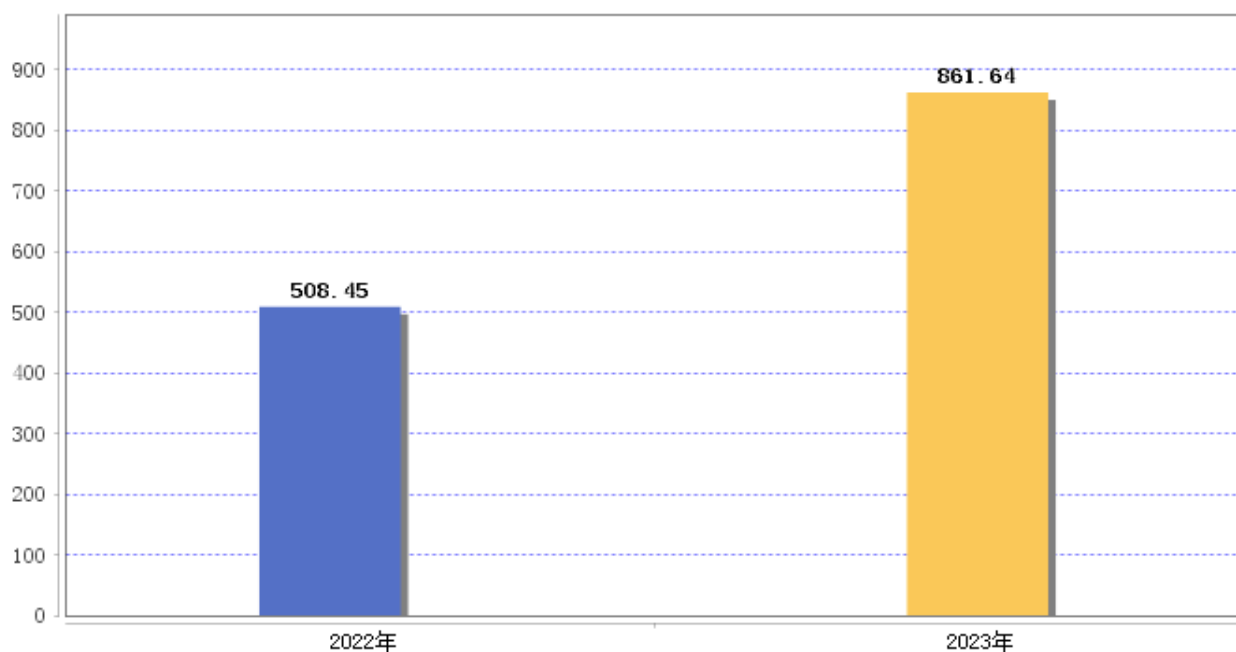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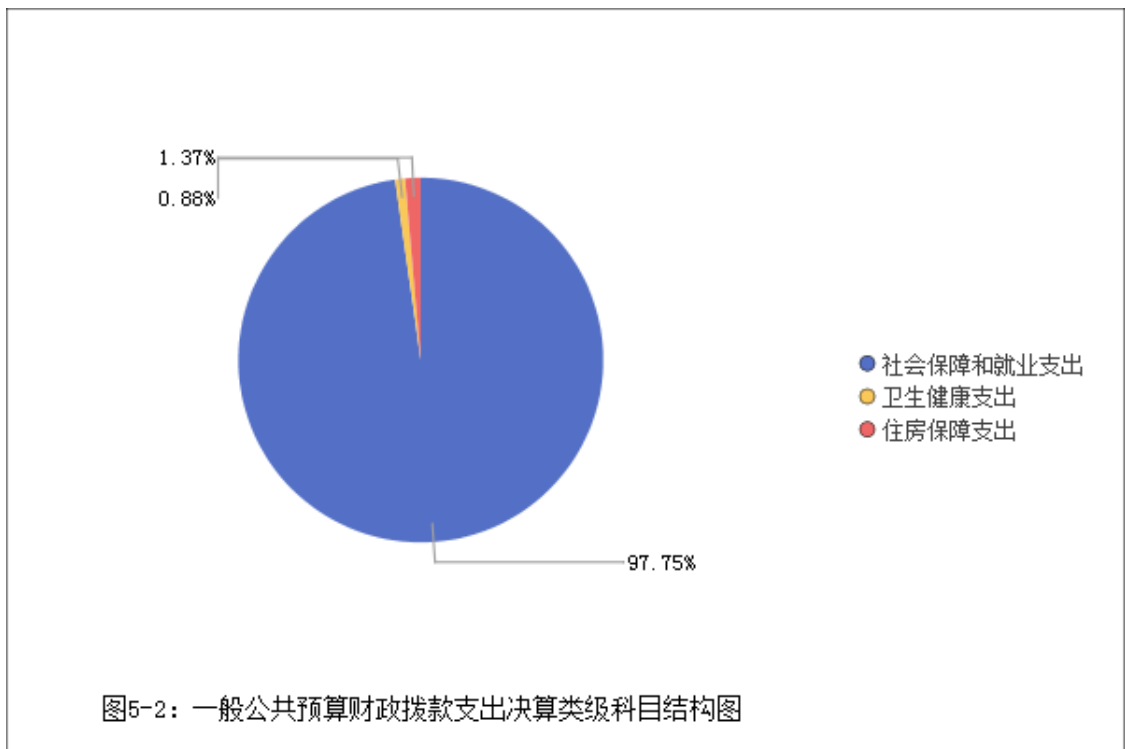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61.6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842.28万元，占97.75%；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7.54万元，占0.88%；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1.82万元，占1.3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9.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61.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576.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殡葬惠民补助、疫情防控费用项目等未单列预算。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4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行政运行一次性抚恤金项目未列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4.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殡仪馆改扩建项目支出未单列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1.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度内退休人员变动引

起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1.8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变动引起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略有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数为101.7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98.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6.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殡葬惠民补助、疫情防控费用项目等未单列预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6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变动引起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略有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7.5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变动引起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略有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0.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变动引起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54.66万元，包括人员经

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45.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9.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35.89万元，本年支出35.8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5.8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殡葬设施设备改造项目未单列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

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2.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沂源县殡仪馆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9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沂源县殡仪馆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0.1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1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业务活动接待，共计接待3批次、13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5.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5.8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5.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5.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运尸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5个，涉及预算资金742.87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殡仪馆改扩建（延续性项目—重点工程）、殡葬惠民政策等2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76.38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沂源县殡仪馆2023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5个项目中，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各预算项目实施良好，符合县殡仪馆殡葬业务发展需求，业务运行符合绿色殡葬、移风易俗要求，项目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发展效益。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殡仪馆改扩建（延续性项目—重点工程）、殡葬惠民政策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1. 殡仪馆改扩建（延续性项目—重点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为114.5万元，执行数为11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成殡葬业务楼和殡仪服务楼各1座、建设泵房、尸检中心等附属工程，有效改善殡葬服务基础设施，提高殡葬服务能力，提升殡葬服务水

平。二是满足了群众殡葬服务需求，有效推动了移风易俗工作和殡葬事业科学发展。

2. 殡葬惠民政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5分。全年预算数为461.88万元，执行数为461.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运行良好，按照惠民殡葬政策规定，为符合条件人员进行殡葬费用减免，切实减轻了群众治丧负担，有力的推动了移风易俗和绿色殡葬实施。二是严格资金管理，所有资金全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县殡仪馆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殡仪馆支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殡仪馆退休人员退休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县殡仪馆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

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主要用于殡仪馆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和惠民殡葬补助项目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殡仪馆职工其他社会保障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县殡仪馆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县殡仪馆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用于县殡仪馆用福彩公益金安排的社会福利事业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殡仪馆改扩建项目（延续性项目—重点工程）	沂源县殡仪馆	97	优
2	殡葬服务设施设备改造项目	沂源县殡仪馆	98.05	优
3	殡葬惠民政策项目	沂源县殡仪馆	96.5	优
4	疫情防控费用	沂源县殡仪馆	92.27	优
5	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	沂源县殡仪馆	99	优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殡仪馆改扩建项目（延续性项目-重点工程）			主管部门	沂源县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源县殡仪馆			联系电话	32626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5	114.5	11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建成了总建筑面积达 5240 平方米的综合殡葬服务设施，达到了保证殡葬服务业务的顺利开展的效果			通过殡仪馆改扩建工程，建成了总建筑面积达 5240 平方米的综合殡葬服务设施，达到了保证殡葬服务业务的顺利开展的效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欠款总额	≤1519 万	1519 万	5	5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4.5 万	114.5 万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工程施工建筑面积	≥5240 m²	5240 m²	20	20	
		质量指标	改扩建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基本殡葬服务需求	满足	满足	10	10	缺乏效益支撑材料，后续加强绩效资料收集工作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生态环保要求	符合	符合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殡葬服务水平显著提升	提升	提升	10	9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98%	10	10	
总分							97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殡葬惠民政策项目			主管部门	沂源县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源县殡仪馆			联系电话	326267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1.88	461.88	461.8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惠民殡葬有关政策的落实,对符合沂源县户籍等条件去世人员,每人按优惠政策减免 1440 元,达到减轻群众丧葬负担,推动移风易俗文明节俭治丧的效果			通过惠民殡葬有关政策的落实,符合沂源县户籍等条件去世人员,每人按优惠政策减免 1440 元,减轻了群众丧葬负担,推动了移风易俗文明节俭治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65 万	461.88 万	5	5	
		经济成本指标	惠民殡葬减免标准	=1440 元/人	1440 元/人	5	5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基本殡葬服务项目免除政策符合条件人员	≥4880 人	4884 人	20	2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人员减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人员即时办理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基本殡葬服务	有效	有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10	9	缺乏有效支撑材料,后续加强绩效资料收集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导群众文明节俭治丧	符合	符合	10	8.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9	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
总分							96.5	

殡葬惠民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为扎实做好倡导移风易俗推动绿色殡葬建设工作，落实基本殡葬公共服务免费政策，推动惠民殡葬服务普惠性、均等化。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倡导移风易俗推动绿色殡葬建设的指导意见》（鲁厅字[2019]75号）、沂源县委办公室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动绿色殡葬建设的通知》精神，经县政府批准，决定自2020年1月1日开始，对我县城乡居民实行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全部免除政策。

预计全县每年死亡人数，每人减免1440元，测算所需殡葬惠民资金。殡仪馆负责具体工作落实，本县户籍逝者遗体到殡仪馆火化基本殡葬费用全部免除，殡仪馆将每月符合条件的火化人数汇总报财政局审批后拨付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2023年共为符合减免条件人员4720人，减免基本殡葬服务费679.6万元，殡葬惠民补助项目支出461.88万元。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是惠民殡葬资金能够科学合理使用，切实减轻群众负担，提升群众满意度。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使用、组织实施等规定要求，明确职责、任务、时间抓好工作落实，健全管理制度，确保资金投入使用符合要求，做到公平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制定项目工作计划，根据国家民政部及省市关于惠民殡葬政策工作要求，前期进行了文件学习，调查研究汇报，确定了实施惠民殡葬减免政策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2.组织实施

局党组专门进行研究部署，局殡改办具体负责文件起草，报县政府批准，出台了沂源县民政局沂源县财政局关于免除全县城乡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通知，源民【2019】59号文件。健全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改善设施设备，加强工作人员培训，为项目开展提供有利条件。

3.分析评价

该项目按照工作进度，目标要求有序推进，尽快完成文件的制定出台，设施设备提升改造，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并顺利实施。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倡导移风易俗推动绿色殡葬建设的指导意见》（鲁厅字

[2019]75号)、沂源县委办公室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动绿色殡葬建设的通知》精神，经县政府批准实施。

（二）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文件要求和预算，按月拨付殡仪馆，2023年资金拨付率100%。所有资金全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按照惠民殡葬政策规定，即时进行减免，2023年共为4720人，减免基本殡葬服务费679.6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施惠民殡葬免除政策惠及全县逝者，很好的保障改善民生工作，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使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为扎实做好倡导移风易俗推动绿色殡葬及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部门评价评分96.5分，项目所有开支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目标按计划完成。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评价结果为优秀。建议继续实施殡葬惠民减免项目。确保项目过程公平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和受益群众满意度测评。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随着人口老龄化，死亡率不断升高，建议持续加大惠民

殡葬资金投入，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